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UNTIEN GREEN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56)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公告

財務資料摘要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 收入為人民幣119.43億元，比2018年提高19.73%
- 稅前利潤為人民幣21.84億元，比2018年提高25.3%
- 本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為人民幣14.15億元，比2018年提高11.51%
- 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3617元，比2018年提高8.36%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

業績摘要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之經審計業績。本公告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有關需附載於年度業績初步公告的資料的相關規定。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合併資產人民幣459.55億元，淨債務權益比率67.9%，合併收入人民幣119.43億元，同比提高19.73%，歸屬股東淨利潤人民幣14.15億元，同比提高11.51%。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3617元。

本集團詳細的財務表現請參見本公告附錄所載財務信息。

2019年業績回顧

一、經營環境

2019年，世界經濟增長放緩，動盪源和風險點增多，國內結構性體制性週期性問題交織，經濟下行壓力依然較大。我國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國民經濟繼續保持總體平穩、穩中有進發展態勢，發展質量穩步提升。全年國內生產總值人民幣990,865億元，比上年增長6.1%，符合預期目標。

隨著我國經濟綠色低碳發展戰略和能源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的持續推進，能源生產和消費革命不斷深化，能源綠色發展取得積極進展：能源供需整體穩定，能源消費結構繼續優化，節能降耗穩步推進。2019年我國清潔能源消納情況持續向好，能源消費結構進一步優化。能源消費總量比上年增長3.3%。其中，天然氣、水電、核電、風電等清潔能源消費佔能源消費總量比重比上年提高了1.0個百分點，煤炭消費所佔比重下降了1.3個百分點。

2019年，我國積極推進清潔能源消納和風電、光伏發電平價上網工作，著力提升能源服務水準，能源產業轉型升級邁出新步伐，新能源發展正進入新的時期。

(一) 風電及光伏行業經營環境

1. 風電併網容量及發電量穩定增長

根據國家能源局發佈的數據，2019年全社會用電量72,255億千瓦時，同比增長4.5%。

2019年，我國風電新增併網容量2,574萬千瓦，累計併網2.1億千瓦。全年風電發電量4,057億千瓦時，全年風電利用小時數2,082小時，同比減少13小時。

2019年，河北省風電累計併網容量1,639萬千瓦；風電年發電量318億千瓦時，棄風率4.8%，利用小時數2,144小時，同比減少132小時。

2. 明確各省可再生能源消納責任權重

2019年，全國風電全年棄風電量的狀況得到進一步緩解，本年度為169億千瓦時，同比減少108億千瓦時，平均棄風率4%，同比下降3個百分點，棄風限電情況進一步得到緩解。

為進一步促進可再生能源消納，2019年5月，國家發改委發佈《關於建立健全可再生能源電力消納保障機制的通知》，決定對各省級行政區域設定可再生能源電力消納責任權重。同時，為促進可再生能源健康發展，規範電網企業全額保障性收購可再生能源電量行為，2019年11月22日，國家發改委發佈《電網企業全額保障性收購可再生能源電量監管辦法(修訂)(徵求意見稿)》(簡稱《辦法》)，根據《辦法》，電網企業應按照國家規定，全額保障性收購可再生能源發電企業除市場交易電量外的所有上網電量，並明確規定，可再生能源發電上網電量包括優先發電電量和市場交易電量兩部分，其中優先發電電量是指保障性收購電量等由國家政策明確要求優先上網的電量。預計該辦法正式出台後將進一步促進電網企業消納可再生能源電量。

3. 風電光伏平價上網政策落地

為落實《能源發展戰略行動計劃(2014~2020)》關於風電2020年實現與煤電平價上網的目標要求，2019年，國家發改委、國家能源局陸續發佈風電、光伏平價、消納有關行業政策，其中《關於完善風電上網電價政策的通知》進一步明確了風電項目平價上網的時間節點。通知明確將陸上風電標杆上網電價改為指導價。新核准的集中式陸上風電項目上網電價全部通過競爭方式確定，不得高於項目所在資源區指導價。2019年I~IV類資源區符合規劃、納入財政補貼年度規模管理的新核准陸上風電指導價分別調整為每千瓦時人民幣0.34元、0.39元、0.43元、0.52元(含稅、下同)；2020年指導價分別調整為每千瓦時人民幣0.29元、0.34元、0.38元、0.47元。指導價低於當地燃煤機組標杆上網電價(含脫硫、脫硝、除塵電價，下同)的地區，以燃煤機組標杆上網電價作為指導價。2018年底之前核准的陸上風電項目，2020年底前仍未完成併網的，國家不再補貼；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底前核准的陸上風電項目，2021年底前仍未完成併網的，國家不再補貼。自2021年1月1日開始，新核准的陸上風電項目全面實現平價上網，國家不再補貼。將海上風電標杆上網電價改為指導價，新核准海上風電項目全部通過競爭方式確定上網電價。2019年符合規劃、納入財政補貼年度規模管理的新核准近海風電指導價調整為每千瓦時人民幣0.8元，2020年調整為每千瓦時人民幣0.75元。新核准近海風電項目通過競爭方式確定的上網電價，不得高於上述指導價。對2018年底前已核准的海上風電項目，如在2021年底前全部機組完成併網的，執行核准時的上網電價；2022年及以後全部機組完成併網的，執行併網年份的指導價。該政策出台後，預計近期將出現風電存量項目搶裝現象。

(二)天然氣行業經營環境

1. 天然氣總體需求量快速增長

2019年，受宏觀經濟形勢平穩發展以及「煤改氣」政策的持續推進，天然氣的消費量呈現不斷增長的趨勢。

據運行快報統計，2019年，中國天然氣產量1,777億立方米，同比增長11.5%；天然氣進口量1,322億立方米，同比增長6.5%；天然氣表觀消費量3,067億立方米，同比增長9.4%。

2. 國家管網公司掛牌成立

2019年12月9日，國家石油天然氣管網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家管網公司」)掛牌成立，國內油氣行業迎來里程碑式變革。國家管網公司的成立將實現國內管網的互聯互通，成立有利於油氣行業基礎設施的資源整合和優化配置，推動形成上游油氣資源多主體多管道供應、中間統一管網高效集輸、下游銷售市場充分競爭的油氣市場體系，有助於完善油氣供應的社會服務體系，促進油氣行業高品質發展。

3. 中俄東線天然氣管道(北段)投產通氣

2019年12月2日，中俄東線天然氣管道(北段)投產通氣。這是中俄在能源領域務實合作的重要成果，有利於將俄羅斯的資源優勢轉化為經濟優勢，有利於帶動中俄兩國沿線地區經濟社會發展。同時，將進一步改善我國能源結構，使我國天然氣進口資源更趨多元化，對於保障我國能源安全具有重要意義。中俄東線天然氣管道投產通氣，在增強我國天然氣資源保障能力的同時，在我國天然氣整體流向「自西向東」的基礎上，增加了「北氣南下」流向，進一步完善了我國東部地區的天然氣管網佈局，與東北管網系統、陝京系統、西氣東輸系統互聯互通，共同組成縱

貫南北、橫跨東西、連接海外的天然氣管網格局，對於保障我國能源安全意義重大。中俄東線全線建成後，每年可向東北、環渤海、長三角地區穩定供應清潔優質的天然氣資源380億立方米，將有效改善沿線地區大氣質量。

二、業務回顧

(一) 風電業務回顧與主要財務指標

1. 風電業務回顧

(1) 裝機容量穩步增長

2019年度，本集團新增風電控股裝機容量557.60兆瓦，累計控股裝機容量為4,415.75兆瓦；新增風電權益裝機容量457.47兆瓦，累計權益裝機容量為3,939.62兆瓦。年內新增轉商業運營項目容量443.3兆瓦，累計轉商業運營項目容量3,706.15兆瓦。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風電在建工程建設容量總計626.2兆瓦。

(2) 風電場可利用小時數持續保持較高水平

2019年度，本集團控股風電場平均利用小時數為2,472小時，較上年度同期減少10小時，高出河北省平均可利用小時數328小時。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控股風電場所在區域平均風速較上年略有降低。本集團控股風電場實現發電量88.34億千瓦時，較上年度同期增長15.08%。平均風電機組可利用率98.19%。

(3) 穩步推進風資源儲備

2019年度，本集團新增核准容量15兆瓦，累計核准未開工項目容量2,039.1兆瓦。

報告期內，本集團共計60兆瓦風電項目列入國家核准計劃，本集團累計取得國家核准計劃容量已達6,693.3兆瓦，分佈於全國10多個省份。

報告期內，本集團新增風電協議容量6,300兆瓦，分布於河北、河南、山東、山西、遼寧、雲南、安徽、甘肅、江西、江蘇、陝西、四川、西藏、湖北、湖南、廣西、青海、黑龍江、浙江、重慶、新疆、內蒙古等22個地區。

(4) 創新管理體系不斷完善

報告期內，本集團不斷完善創新管理體系，充分利用創新性手段解決實際管理和經營過程中的難題。本集團在行業內首創了風電與光伏發電耦合互補後通過直流微網實現高效電解水製氫的項目示範方案，並成功列入河北省2019年重點研發計劃。

2. 風電業務主要財務指標(含光伏)

(1) 收入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風電業務的銷售收入為人民幣39.55億元，同比增加15.58%，風電業務的銷售收入佔本集團銷售收入的33.12%。收入上升的主要原因為本集團風電場運營裝機容量增加，導致售電量同比增加、售電收入增加。

(2) 經營費用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風電業務的經營費用(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行政開支以及其他開支)為人民幣18.84億元，同比增長18.34%。主要原因是隨著風電項目的陸續投運，經營費用相應增長。

(3) 運營利潤

本報告期內，風電業務運營利潤為人民幣22.12億元，同比增加15.63%，主要原因是風電收入增加導致利潤增加。毛利率61.54%，比上年同期增長0.22個百分點，主要原因為本集團本年新增運營風電場，導致售電收入增加、毛利率小幅提升。

(二) 天然氣業務回顧與主要財務指標

1. 天然氣業務回顧

(1) 天然氣售氣量同比提升

本報告期內，受環保政策持續推進及「煤改氣」政策影響，本集團天然氣售氣量上升，全年實現售氣量32.37億立方米，同比上升23.02%。其中：批發氣量為20.03億立方米，同比增長23.70%，佔總銷售氣量的61.9%；零售氣量為11.35億立方米，同比增長23.41%，佔總銷售氣量的35.1%；CNG/LNG氣量為0.98億立方米，同比增長7.27%，佔總銷售氣量的3.0%。

(2) 積極推進基礎工程建設

本集團2019年度新增天然氣管道1,026.49公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累計運營管道5,168.66公里，其中長輸管道957.72公里，城市燃氣管道4,210.94公里；累計運營22座分輸站、13座門站。

報告期內，冀中十縣管網工程(三期)、高邑縣環城管網天然氣綜合利用工程、贊皇縣城鎮燃氣管線綜合利用工程建成投產，石家莊循環化工園區竣工驗收；涿州—永清輸氣管道工程開工建設。

(3) 持續開拓天然氣市場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依托新投運管線，大力發展天然氣終端用戶，新增各類用戶 64,014 戶。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累計擁有用戶 344,927 戶。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穩步推進區域市場開發。曹妃甸 LNG 項目及外輸管線獲得國家發改委核准，「京石邯」輸氣管道複線工程、中石化鄂安滄輸氣管道與京石邯輸氣管道連接線、秦皇島—豐南輸氣管道工程完成核准。同時，為開發滄州市市場，本集團在河北省滄州市設立分公司。

(4) 輸氣網絡逐步完善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參與輸氣管線建設、輸氣網絡得到進一步完善。涿州—永清管線已經開工建設，京邯複線、秦豐沿海管線開展開工前期準備工作。

(5) 穩健發展 CNG、LNG 業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穩健發展 CNG、LNG 業務。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累計運營 CNG 母站 7 座、CNG 子站 6 座、LNG 加氣站 1 座。

(6) 開展「管理提升年」活動，持續夯實發展基礎

報告期內，本集團附屬河北天然氣積極探索信息化新方法、新思路，借助信息化手段提升生產效率和管理水平，打造智慧型燃氣企業。2019 年在雲計算、大數據、物聯網等新一代技術快速發展的前提下，以公司信息化建設為契機，充分結合現有信息化建設優勢，建設企業雲數據中心，建成將 SCADA 系統、管道 GIS 數據與在線仿真深度融合的智能調控管理平台和應急指揮管理平台，達到了行業領先水平。不斷優化現有燃氣業務運營管理流程與作業

模式，強化監測預警、應急指揮、綜合調度能力，全面提升調度指揮與管理手段。將氣源狀態、管網實時數據、用戶信息、管道應急搶險等信息進行歸納及分析，實現了公司資源調配智能化，應急搶險科學化，燃氣運營智慧化。

2. 天然氣業務主要財務指標

(1) 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天然氣業務收入人民幣79.84億元，同比增加21.87%，天然氣業務的銷售收入佔本集團業務收入的66.85%。收入增加的主要因為報告期內本集團售氣量較上年增加。其中管道批發業務銷售收入人民幣46.79億元，佔本集團天然氣業務收入的58.6%；城市燃氣等零售業務銷售收入人民幣28.26億元，佔本集團天然氣業務收入的35.4%；CNG業務銷售收入人民幣2.69億元，佔本集團天然氣業務收入的3.37%；其他收入人民幣2.10億元，佔本集團天然氣業務收入的2.63%。

(2) 經營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天然氣業務的經營費用(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行政開支以及其他開支)為人民幣72.89億元，比上年的人民幣61.63億元增加了18.27%，主要因為購氣量較上年增加，相應銷售成本增加。

(3) 運營利潤

報告期內，天然氣運營利潤約為人民幣7.12億元，較上年增加78.45%，主要原因是售氣量增加及收回以前年度欠款沖回減值導致利潤增加。毛利率為10.88%，比上年下降0.73個百分點。

(三) 其他清潔能源業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大力發展風電、天然氣業務的同時，也在穩步推進其他新能源項目的開發、建設進度。

2019年度，本集團穩步發展光伏發電項目，新增光伏項目協議容量520兆瓦，累計光伏協議容量為6,049兆瓦。

新增光伏備案容量200兆瓦，累計備案未開工項目容量260兆瓦。

截至2019年底，本集團累計運營102.4兆瓦光伏發電項目。

三、管理層對財務狀況與經營業績的討論分析

(一) 概覽

根據2019年度經審計的合併財務報表，本集團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8.28億元，同比增加16.06%，其中，歸屬於本集團權益持有人的利潤為人民幣14.15億元，同比增加11.51%，主要原因為本集團風電、天然氣業務實現利潤較上年增加。

(二) 收入

2019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119.43億元，同比增加19.73%。其中：

1. 天然氣業務收入為人民幣79.84億元，同比增加21.87%，主要原因為2019年度售氣量增加導致收入增加。
2. 風電業務收入為人民幣39.55億元，同比增加15.58%，主要原因為本年度運營裝機容量增加，導致售電量增加、售電收入增長。

(三) 其他收入和其他收益淨額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和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1.71億元，同比增加71%，主要是本集團因供應商設備品質問題發生的損失賠償收入和管廊收入等其他收入增加。

(四) 經營費用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費用(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行政開支以及其他開支)合計人民幣92.7億元，同比增加18.29%，其中：

1. 銷售成本人民幣86.38億元，同比增長21.39%，主要原因是本集團銷售成本中天然氣購氣成本佔主要部分，天然氣售氣量增加，相應購氣成本增加。
2. 行政開支人民幣5.87億元，同比增長16.93%，主要原因是本集團人員費用和行政開支費用隨生產規模的擴大而相應增加。
3. 其他開支人民幣0.44億元，同比下降79.9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收回以前年度欠款沖回計提資產減值準備所致。

(五) 財務費用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財務費用為人民幣8.75億元，與上年同期的人民幣7.85億元相比，同比增加11.4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運營裝機容量增加利息支出費用化，及隨著生產規模擴大，導致借款本金增加繼而令利息支出增加。

(六)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利潤人民幣2.22億元，與上年同期的人民幣2.96億元相比，減少人民幣0.74億元，主要為參股企業盈利水平較上年略有下降。

(七) 所得稅費用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得稅開支淨額人民幣3.56億元，與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68億元相比，增加人民幣1.88億元。主要原因是報告期內本集團稅前利潤增加以及風電稅收優惠政策陸續到期導致所得稅費用增加。

(八) 淨利潤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8.28億元，同比增長16.06%。本報告期內風電板塊售電收入增加，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3.11億元，同比增加10.17%；天然氣業務板塊實現淨利潤人民幣6.02億元，同比增長27.81%，主要是報告期內售氣量增加進而淨利潤增加。

(九)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益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益人民幣14.15億元，與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2.69億元相比，增加人民幣1.46億元，主要為本集團淨利潤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本公司股東應佔基本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3617元。

(十) 非控制性權益方應佔利益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方應佔利益人民幣4.13億元，與上年同期的人民幣3.07億元相比，增加人民幣1.06億元，主要為本集團淨利潤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十一)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人民幣39.66億元，與上年同期的人民幣32.96億元相比，增加人民幣6.7億元，主要是風電業務應收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資金補助未收回部分增加所致。

(十二) 銀行及其他借款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長期及短期借款總額人民幣244.10億元，比2018年底增加人民幣30.83億元。在全部借款中，短期借款(包括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為人民幣53.17億元，長期借款為人民幣190.93億元。按固定息率所作的借款為人民幣56.07億元。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拓寬融資渠道，強化資金管理，保證資金鏈暢通，降低資金成本。一是置換高息存量貸款，爭取新增貸款最優利率；二是強化資金管理，提供資金使用效率，降低資金沉澱。

(十三) 流動性及資本來源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30.77億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人民幣1.01億元。本集團已取得國內多家銀行提供的共計人民幣487.18億元銀行信用額度，其中已使用的授信額度為人民幣178.29億元。

本集團大部分的收益及開支乃以人民幣計值。由於預期並無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對沖目的訂立任何金融工具。

(十四) 資本性支出

本報告期內，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新建風電項目、天然氣管道及增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等工程建設成本，資金來源主要包括自有資金、銀行借款及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報告期內，本集團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66.24億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幣51.25億元增加29.25%，資本性支出的分部資料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比率 (%)
天然氣	841,352	638,546	31.76%
風電及太陽能	5,773,286	4,484,152	28.75%
未分配資本開支	9,581	2,107	354.72%
總計	<u>6,624,219</u>	<u>5,124,805</u>	<u>29.26%</u>

(十五) 淨債務權益比率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淨債務權益比率(即淨債務除以淨債務與權益之和的比值)為67.9%，比2018年12月31日的66%增加了1.9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本集團銀行借款增加。

(十六)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本年度無重大投資。

(十七)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本年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

(十八) 重大資產抵押

本集團本年度無重大資產抵押。

(十九) 或有負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為一家合營企業向一家金融機構申請貸款信用額度提供的擔保已使用人民幣1億元。

四、2020年工作展望

黨的十九大報告中指出，我國進入了新時代，未來的發展要加快生態文明體制改革，建設美麗中國，要構建市場導向的綠色技術創新體系，發展綠色金融，壯大節能環保產業、清潔能源產業。推進能源生產和消費革命，構建清潔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體系。在此背景下，本集團的各業務板塊都將迎來新的發展機遇。

(一) 風電業務展望

進入新時代，國家將貫徹落實綠色發展理念，加強生態文明建設，堅定不移促進綠色能源消費，新能源行業將朝著效率更高、成本更低、範圍更廣和市場化程度更高的方向發展。在此基礎上，本集團將進一步解放思想，深度探索合作機制，拓寬本集團的發展平台，實現各板塊業務的均衡、快速發展，不斷優化完善公司業務結構。

1. 繼續加大新能源業務的開發力度，積極搶佔資源，多措並舉，加大海上風電資源開發力度，重點關注大規模、基地式風資源區域以及大通道項目，力爭風電項目規模化發展。
2. 緊抓工程綜合管控，上下聯動，調整基建工作流程，有計劃、按步驟推進工程建設，保證建設項目的安全、質量、進度與投資可控，力促各重點項目按期投產。
3. 牢固樹立安全發展理念，建立起以風險辨識管控為重點、隱患排查治理為基礎、層層落實安全崗位安全責任為核心的長效機制，強化安全管理基礎保障，確保本集團安全生產的持續穩定。
4. 為適應本集團業務發展管理要求，進一步加強信息化建設，繼續走信息化、數字化發展之路，探索自主研發為主、產學研相結合的研發模式，加強風機技改研發，打造風電後服務市場的「生態鏈」，力爭讓科技創新為本集團創造價值的新的增長點。

（二）天然氣業務展望

伴隨國家油氣體制改革的深入，國家管網公司成立，油氣企業面臨著前所未有的挑戰和機遇。三大油、地方燃氣企業和各種民營資本借助改革契機不斷發力，終端市場的競爭達到前所未有的白熱化狀態。為此，本集團將：

1. 進一步加快重點管網的推進進度，按計劃實施京邯複線、涿州永清管線、秦豐管線等項目的建設進度，合理安排重點項目的投資節奏。
2. 進一步強化「市場為王」的銷售戰略，進一步加強對市場形勢變化的敏感度和應對速度，多措並舉開發優質項目，根據市場供需情況靈活調整價格政策，精准制定激勵政策，千方百計、不遺餘力地搶市場、求增量。

3. 積極拓展多方氣源，加快供氣基礎設施建設，強化安全生產，提升供氣安全保障水平，以持續提高本集團的供氣能力。

(三) 持續拓寬融資方式

2020年，本集團將繼續拓寬籌融資渠道，創新融資方式，吸引低成本資金用於項目建設，保證本集團資金鏈的穩健。

1. 將持續深化與各類金融機構的溝通交流，持續關注各項政策變化，隨時掌握市場動向，做好資金整體安排，合理謀劃到期債券承接，加強現金流、負債指標監控，保持合理資本結構，確保本集團穩健發展。
2. 持續拓展融資渠道，適時採取資產證券化、融資租賃、保險基金、境內外金融機構推介創新融資產品等措施，以滿足本集團未來的資金需求。

五、風險因素及風險管理

(一) 風電業務

1. 風資源不確定

風電行業面臨的主要氣候風險是風資源的年際大小波動，主要表現在大風年發電量高於正常年水平，小風年低於正常年水平。2019年整體風速水平相對較好，但是由於風資源固有的隨機性及不可控性，2020年風速較2019年存在下降的風險。本集團在項目規劃階段及風電場建設之前，均會進行較為全面的風資源測試以評估該地點的潛在裝機容量，以降低氣候風險。

2. 電價下降風險

按照國家相關政策，到2020年將實現「風火同價」，為此，本集團將充分研讀國家的有關政策，梳理待開發項目的實際情況，積極、合理安排工程開發、建設進度，確保項目早日併網投產。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加強運行維護管理，提高設備的安全可靠性，提升生產運維水平，為後續項目開展打下堅實基礎。

3. 棄風限電問題依然存在

由於電網建設滯後於風電項目的建設，風電輸出問題制約風電項目的開發，尤其是在風資源集中的張家口區域。今後幾年隨著張家口區域新增風電項目的不斷投產，預計限電情況有可能會進一步加劇。

本集團將根據各個風電項目所在地電網建設情況，優先發展建設電網設施及併網條件完善區域的風電項目，同時，探索發展創新風電消納方式。預計隨著電網公司推進電網改造工程及投資建設特高壓配電網，電網輸出問題有望得到逐步改善。

4. 工程建設管理難度加大

部分風電項目在建設過程中面臨阻工、土地審批緩慢、林牧場及自然保護區所處項目的林地手續辦理複雜困難等不可控因素，影響項目建設總體進度。本集團將合理安排工期，加強與風電設備廠商、地方政府等各方面的協調、溝通，有效控制影響風電項目建設進度的各種不利因素，確保建設項目如期投產。

(二) 天然氣業務

1. 冬季保供責任重大

目前，冬季清潔取暖工作已成為一項重大政治任務，公司需千方百計保障天然氣平穩供應，確保群眾安全溫暖過冬。進入采暖季以來，公司氣量逐步攀升，雖目前上游資源壓力有所緩解，但冬季保供形勢依然嚴峻。

本集團將積極協調多方資源，落實氣量指標，實現中石化、中石油、中海油、煤層氣、LNG多氣源互補格局，統籌規劃全年資源使用；穩步建設儲氣設施，提高調峰能力；有序推進分輸站場增輸改造、維修等重點項目，科學部署運行相關重點設備運維及調試工作，提升現有管網供氣保障能力。同時做好惡劣天氣與用氣高峰的需求預測，制定、優化多氣源供氣格局下的管網供氣方案，以達到資源與經濟性統籌兼顧的最優調配。

2. 應收賬款風險得到有效控制

經過本集團的多方努力，天然氣下游欠款用戶正在按照計劃履行還款義務，欠款金額逐年下降，欠款情況處於可控狀態，但收回全部欠款仍需一定時間。

針對上述問題，本集團將積極採取有效措施，採用多種方式加快天然氣欠款的回收進度，密切跟踪欠款企業經營和債權債務情況，主動防範各類風險，維護本集團利益。

(三)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從事境內風電場投資，需要一定的資本開支，對借貸資金需求度較高，利率的變化將會對本集團資金成本產生一定的影響。本集團密切關注國家貨幣政策走勢，加強與各金融機構的密切聯繫，爭取最優利率貸款，多方拓展融資渠道實現金融創新，探索採取發行債券、融資租賃、境外融資、應收賬款保理等方式，保證資金鏈暢通和低成本資金用於項目建設。

購買、出售或者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本身無贖回本身之任何證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出售或購買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任何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注重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以提升股東價值及保障股東之權益。本公司參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備條款》以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等條文，建立了現代化企業治理結構，本公司設立了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及高級管理人員。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所載之守則條文。

遵守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報告期內，所有董事及監事有關其證券交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項下的義務，本公司並無發現違規事件。

末期股息

本公司目前正在積極推進A股首次公開發行並上市（「A股發行」）的工作。為確保A股發行的順利推進，實現早日完成上市的計劃，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待A股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將根據盈利和財務能力，及時考慮向新老股東分配利潤，具體安排將根據章程和相關法律法規進行決策後作出。

審閱帳目

董事會的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2019年之年度業績，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發佈年度報告

本公司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在公司網址 (<http://www.suntien.com>) 和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址 (<http://www.hkexnews.hk>) 上發佈。

承董事會命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梅春曉
執行董事／總裁

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2020年3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曹欣博士、李連平博士、秦剛先生及吳會江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梅春曉先生及王紅軍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謝維憲先生、尹焰強先生及林濤博士。

* 僅供識別

附錄－財務資料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11,943,233	9,975,409
銷售成本	5	<u>(8,637,821)</u>	<u>(7,115,564)</u>
毛利		3,305,412	2,859,84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170,891	100,275
銷售及分銷成本		(563)	(473)
行政開支		(586,948)	(501,684)
其他開支		(44,192)	(219,421)
運營利潤		2,844,600	2,238,542
財務費用	6	(875,334)	(785,249)
應佔利潤或虧損：			
合營企業		(7,071)	(5,774)
聯營公司		<u>222,054</u>	<u>295,639</u>
稅前利潤	5	2,184,249	1,743,158
所得稅開支	7	(356,307)	(167,994)
本年度利潤		<u>1,827,942</u>	<u>1,575,164</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414,786	1,268,506
非控股權益		<u>413,156</u>	<u>306,658</u>
		<u>1,827,942</u>	<u>1,575,164</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1,827,942</u>	<u>1,575,164</u>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414,786	1,268,506
非控股權益		413,156	306,658
		<u>1,827,942</u>	<u>1,575,164</u>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9	<u>人民幣 36.17 分</u>	<u>人民幣 33.37 分</u>
攤薄	9	<u>人民幣 36.17 分</u>	<u>人民幣 33.37 分</u>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251,890	26,584,025
投資物業		28,243	29,34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457,070
商譽		39,412	39,412
其他無形資產		1,671,894	1,756,582
使用權資產		2,991,993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222,413	1,831,205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79,818	86,476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115,206	115,206
遞延稅項資產		194,324	195,720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904,137	1,647,611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值		38,499,330	32,742,655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11,162
存貨		51,190	45,809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0	3,965,648	3,296,067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83,434	811,925
已抵押存款		14,021	12,8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41,157	2,240,325
		<hr/>	<hr/>
流動資產總值		7,455,450	6,418,17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1	136,563	148,445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4,870,385	3,655,242
租賃負債		108,985	–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84,908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		5,316,339	4,643,777
應付稅項		100,007	70,073
		<hr/>	<hr/>
流動負債總額		10,532,279	8,602,445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流動負債淨額	<u>(3,076,829)</u>	<u>(2,184,27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5,422,501</u>	<u>30,558,383</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308,953	—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1,269,309
計息銀行和其他借款	19,093,168	16,683,183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225,007	183,954
遞延稅項負債	<u>45,717</u>	<u>25,385</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0,672,845</u>	<u>18,161,831</u>
資產淨值	<u>14,749,656</u>	<u>12,396,552</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715,160	3,715,160
儲備	<u>8,101,229</u>	<u>6,321,197</u>
	<u>11,816,389</u>	<u>10,036,357</u>
非控股權益	<u>2,933,267</u>	<u>2,360,195</u>
權益總額	<u>14,749,656</u>	<u>12,396,552</u>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新天綠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0年2月9日在中國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河北省石家莊市裕華西路9號裕園廣場A座9樓。

本公司H股已於2010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發行並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風力及太陽能發電的投資、開發、管理及運營業務，以及天然氣和天然氣用具的銷售業務以及天然氣管道的接駁及建設業務。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一家中國國有企業河北建設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河北建投」)。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其中包括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批准的準則及詮釋，以及經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常務詮釋委員會的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除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股本投資和應收票據外)。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此等合併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持續經營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約人民幣3,077百萬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可利用的資金來源如下：

- 本集團2020年經營活動的預期淨現金流入
- 於2019年12月31日未利用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融資約人民幣30,889百萬元
- 基於本集團的信用歷史，來自於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的其他可利用資金來源

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資源自可預見未來期間(即自2019年12月31日起最少十二個月)內持續經營。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是合適的。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乃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投資對象承受風險或有權享有所產生的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賦予本集團現有有能力指導投資對象方相關業務的現有權利)時,即表明本集團控制投資對象。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大多數的投資對象投票權或者類似權利,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於投資對象有權利時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使用一致的會計政策,並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合併於賬目內,並將繼續合併直至該控制終止之日。

收益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各成份歸屬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出現虧絀。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的所有集團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合併時全數對銷。

倘事實和情況顯示下文有關附屬公司會計政策所述的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的變動在無喪失控制權下按權益交易處理。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撤銷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折算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按倘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利潤(視情況而定)。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的變動

本集團在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下列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補償特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削減或結算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其業務單位，並有以下兩個須呈報的經營分部：

- (a) 天然氣－該分部涉及銷售天然氣和天然氣用具及提供建造和接駁天然氣管道服務。
- (b) 風電及太陽能－該分部開發、管理和運營風電廠、太陽能電廠和生產電力，以出售予外部電網公司。

管理層對本集團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分開監控以就資源分配和業績評估進行決策。分部業績乃按須呈報分部的損益進行評估，即對稅後經調整損益進行計量。稅後經調整損益的計量則與本集團稅後損益一致，惟計量時不包括利息收入以及總部及企業開支。

分部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因為該等資產於集團層面予以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因為該等負債於集團層面予以管理。

下表呈列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收入、利潤及若干資產、負債和開支的資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天然氣 人民幣千元	風電及 太陽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附註4)			
向外部客戶銷售	7,984,269	3,954,928	11,939,197
分部業務間銷售	—	—	—
總收入	<u>7,984,269</u>	<u>3,954,928</u>	<u>11,939,197</u>
分部業績	874,639	2,243,626	3,118,265
利息收入	4,198	7,893	12,091
財務費用	(106,648)	(754,173)	(860,821)
所得稅開支	(169,719)	(186,528)	(356,247)
本年度分部利潤	602,470	1,310,818	1,913,288
未分配收入	—	—	4,036
未分配成本	—	—	(1,104)
未分配利息收入	—	—	4,843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	—	(87,116)
未分配所得稅開支	—	—	(60)
未分配財務費用	—	—	(14,513)
未分配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利潤或虧損	—	—	8,568
本年度利潤			<u>1,827,942</u>
分部資產	7,536,964	37,606,662	45,143,626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	—	811,154
資產總值			<u>45,954,780</u>
分部負債	4,153,356	26,214,968	30,368,324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	—	836,800
負債總額			<u>31,205,124</u>

	天然氣 人民幣千元	風電及 太陽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分部資料：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回)淨額	26,261	(35,301)	(9,040)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1,947)	(23,542)	(25,489)
未分配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	–	(39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6,988)	(87)	(7,075)
折舊及攤銷	(150,519)	(1,234,419)	(1,384,938)
未分配的減值及攤銷	–	–	(5,417)
			<u>(1,390,355)</u>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7,071)	–	(7,071)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或虧損	173,924	39,562	213,486
未分配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利潤或虧損	–	–	8,56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253,987	766,953	2,020,940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46,127	33,691	79,818
未分配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	–	201,473
資本開支*	841,352	5,773,286	6,614,638
未分配的資本開支*	–	–	9,581
			<u>6,624,219</u>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天然氣 人民幣千元	風電及太陽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附註4)			
向外部客戶銷售	6,550,854	3,422,314	9,973,168
分部業務間銷售	—	—	—
總收入	6,550,854	3,422,314	9,973,168
分部業績	640,272	1,941,738	2,582,010
利息收入	3,412	9,078	12,490
財務費用	(82,508)	(688,762)	(771,270)
所得稅開支	(95,638)	(72,327)	(167,965)
本年度分部利潤	465,538	1,189,727	1,655,265
未分配收入	—	—	2,241
未分配利息收入	—	—	2,038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	—	(75,776)
未分配所得稅開支	—	—	(29)
未分配財務費用	—	—	(13,979)
未分配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利潤或虧損	—	—	7,263
本年度利潤			1,575,164
分部資產	6,335,983	31,986,944	38,322,927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	—	837,901
資產總值			39,160,828
分部負債	4,085,424	22,373,664	26,459,088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	—	305,188
負債總額			26,764,276
其他分部資料：			
未分配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	—	(468)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1,714)	(4,424)	(6,138)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回)淨額	(167,894)	410	(167,484)
無形資產減值	(14,433)	—	(14,43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5,950)	—	(5,950)
商譽減值	(8,254)	—	(8,254)
折舊及攤銷	(120,759)	(1,057,366)	(1,178,125)
未分配的折舊及攤銷	—	—	(3,939)
			(1,182,064)

	天然氣 人民幣千元	風電及太陽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佔合營企業利潤	(5,774)	—	(5,774)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或虧損	250,363	38,013	288,376
未分配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利潤或虧損	—	—	7,26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944,632	644,281	1,588,913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58,555	27,921	86,476
未分配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	—	242,292
資本開支*	638,546	4,484,152	5,122,698
未分配的資本開支*	—	—	2,107
			5,124,805
			5,124,805

附註：

- *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增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無形資產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即期預付款項。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收入來自中國內地客戶，加上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再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風電及太陽能分部單一客戶銷售的收入達人民幣2,474,365,000元（2018年：人民幣2,223,581,000元），佔本集團總收入逾10%。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收入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之收入	11,930,744	9,965,463
其他來源之收入		
總租金收入	12,489	9,946
	<u>11,943,233</u>	<u>9,975,409</u>

客戶合約之收入

(i) 分拆收入資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天然氣 人民幣千元	風電及太陽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種類			
天然氣銷售	7,762,868	-	7,762,868
電力銷售	-	3,939,283	3,939,283
建造及接駁天然氣管道	143,571	-	143,571
天然氣運輸收入	63,482	-	63,482
風電服務	-	4,721	4,721
其他	11,572	5,247	16,819
	<u>7,981,493</u>	<u>3,949,251</u>	<u>11,930,744</u>
客戶合約總收入*			
	<u>7,981,493</u>	<u>3,949,251</u>	<u>11,930,744</u>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某一時點轉讓的貨品	7,764,431	3,941,361	11,705,792
隨時間推移轉讓的服務	217,062	7,890	224,952
	<u>7,981,493</u>	<u>3,949,251</u>	<u>11,930,744</u>
客戶合約總收入	<u>7,981,493</u>	<u>3,949,251</u>	<u>11,930,744</u>

* 所有客戶合約總收入均來自中國內地。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天然氣 人民幣千元	風電及太陽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種類			
天然氣銷售	6,330,787	—	6,330,787
電力銷售	—	3,413,579	3,413,579
建造及接駁天然氣管道	172,348	—	172,348
天然氣運輸收入	36,242	—	36,242
風電服務	—	2,722	2,722
其他	8,824	961	9,785
	<hr/>	<hr/>	<hr/>
客戶合約總收入*	<u>6,548,201</u>	<u>3,417,262</u>	<u>9,965,463</u>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某一時點轉讓的貨品	6,332,730	3,413,579	9,746,309
隨時間推移轉讓的服務	215,471	3,683	219,154
	<hr/>	<hr/>	<hr/>
客戶合約總收入	<u>6,548,201</u>	<u>3,417,262</u>	<u>9,965,463</u>

* 所有客戶合約總收入均來自中國內地。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天然氣銷售

履約責任於交付天然氣時實踐，一般要求提前支付款項。概無合約提供客戶退貨權及批量回扣，而產生受限制的可變代價。

電力銷售

履約責任乃於交付電力時達成及付款一般須於交付起計30日內到期，惟可再生能源電價的補助並無固定結算期。概無合約提供客戶退貨權及批量回扣，而產生受限制的可變代價。

建造及接駁天然氣管道

當服務妥為提供時，履約責任於一段時間內履行，一般要求提前支付款項。

所有餘下履約責任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增值稅退稅	91,148	38,821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之收益	6,850	4,694
銀行利息收入	16,934	14,528
核證減排量(「核證減排量」)收入，淨額	252	1,102
政府補助	4,957	4,665
其他	50,750	36,465
	<u>170,891</u>	<u>100,275</u>

5.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已列支／(計入)：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貨物成本		8,547,158	6,985,328
已提供服務成本		90,663	130,236
銷售成本總額		<u>8,637,821</u>	<u>7,115,564</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附註 a)		1,183,699	1,061,696
投資物業折舊		1,105	1,391
使用權資產折舊		97,908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	13,166
無形資產攤銷		107,643	105,811
折舊及攤銷總額		<u>1,390,355</u>	<u>1,182,064</u>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2,649	–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款項		–	23,349
核數師酬金		7,193	6,491
僱員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監事及總裁酬金)：			
工資、薪金及津貼		370,616	303,057
退休金計劃供款 (定額供款計劃) (附註 b)		65,583	44,354
福利及其他開支		123,725	91,776
		<u>559,924</u>	<u>439,187</u>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 (收益)／虧損淨額		(68)	12,328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866	4,365
撥回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10	(30,870)	(10,105)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10	39,910	177,589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31,465	7,816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5,582)	(1,210)
商譽減值		–	8,255
無形資產減值		–	14,433
在建工程減值		7,075	5,950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2,108)	(2,142)
產生自租賃的直接經營開支 (包括維修及維護費)			
– 投資物業盈利		1,003	1,391
		<u>1,003</u>	<u>1,391</u>

附註：

- (a) 約人民幣1,334,352,000元(2018年：人民幣1,037,724,000元)的折舊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列入銷售成本。
- (b) 本集團所有中國內地全職僱員均參加各項政府支持的退休計劃，據此，僱員有權每月獲得按若干公式計算的退休金。相關政府機構負責向該等退休僱員履行退休金責任。本集團須每月按僱員薪金的20%向該等計劃供款。向該等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沒收供款可減少其於未來年度向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

6. 財務費用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利息	721,831	614,858
須於五年後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利息	321,319	311,209
租賃負債利息	54,936	—
融資租賃利息	—	48,688
利息開支總額	1,098,086	974,755
減：被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利息	(222,752)	(172,210)
	875,334	802,545
其他財務費用：		
貿易應收賬款非即期部分折現額扣除／(撥回)	—	(17,296)
	875,334	785,249

本年度資本化之借款成本乃按以下認可資產開支的每年資本化比率計算：

	2019年	2018年
資本化比率	2.7%-6.3%	3.1%-5.9%

7. 所得稅開支

根據財稅[2008]第46號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公共基礎設施項目企業所得稅優惠目錄有關問題的通知，本公司部分於2008年1月1日後成立並從事公共基礎設施項目的附屬公司，可於首次產生運營收入的當年開始享受三年免稅及其後三年減半徵收的稅收優惠（「三免三減半稅收優惠」）。於2019年12月31日，若干實體正在自行享受3 + 3免稅期，並倘各稅務機關調查時保留相關文件。

根據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各有關規定，除上文所述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享受若干稅收優惠外，本集團旗下中國實體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利潤，因此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中國內地	334,579	212,025
遞延所得稅	21,728	(44,031)
本年度稅項支出	<u>356,307</u>	<u>167,994</u>

年內根據適用於本公司的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算得出的稅前利潤所適用的所得稅開支與根據本集團實際所得稅稅率計算得出的所得稅開支對賬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u>2,184,249</u>	<u>1,743,158</u>
根據法定所得稅稅率25%計算的所得稅支出	546,062	435,789
特定地區或地方機關實施的稅項豁免的影響	(194,036)	(247,289)
未確認的可扣稅暫時差額	4,243	9,883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的稅務影響	(55,514)	(73,915)
應佔合營企業利潤及虧損的稅務影響	1,768	1,449
非應課稅收入	(1,712)	(1,077)
不可扣稅開支	4,803	2,071
未確認稅項虧損	58,477	43,554
過往期間動用的稅項虧損	(7,784)	(2,471)
本年度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u>356,307</u>	<u>167,994</u>

8. 股息

本公司目前正在積極推進A股首次公開發行並上市(「A股發行」)的工作。為確保A股發行的順利推進，實現早日完成上市的計劃，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待A股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將根據盈利和財務能力，及時考慮向新老股東分配利潤，具體安排將根據章程和相關法律法規進行決策後作出。

於2019年6月11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派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25元，總額為人民幣464,395,000元，並已於2019年7月悉數清償。

按照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通知(國稅函[2008]第897號)，本公司自2008年及以後的所得利潤向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時，需要代扣10%的企業所得稅。對於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非個人股東(即被視為非居民企業的股東)，本公司將在扣除10%的所得稅後派發股息。

由於關於外商投資企業、外國企業和外籍個人取得股票(股權)轉讓收益和股息所得稅收問題的通知(國稅發[1993]45號)已經廢止，自2011年1月4日起本公司應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的規定，自2010年及以後所得利潤向非中國居民個人股東派發股息時，須代扣代繳10%至20%的個人所得稅。

9.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該等年度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個別應佔利潤及個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就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而言，其分派可累計，則累計分派的未宣派金額需在每股基本盈利累計所需的盈利計算時從中扣除。

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任何攤薄潛在普通股。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1,414,786	1,268,506
減：有關2018年第一期可續期綠色公司債券的分派(i)	(35,164)	(28,717)
減：有關2019年第一期可續期綠色公司債券的分派(ii)	(35,760)	-
	<u>1,343,861</u>	<u>1,239,789</u>
	股份數目	
	2019年	2018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715,160,396</u>	<u>3,715,160,396</u>

(i) 本公司於2018年3月發行的2018年第一期可續期綠色公司債券計入其他股本工具，並可遞延累計利息分派及支付。計算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的每股盈利時需從盈利中減去自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及自發行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所產生的但並未宣派的利息。

(ii) 本公司於2019年3月發行的2019年第一期可續期綠色公司債券計入其他股本工具，並可遞延累計利息分派及支付。計算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盈利時需從盈利中減去自發行日至2019年12月31日止所產生的但並未宣派的利息。

10.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自銷售天然氣及電力。本集團為天然氣及電力用戶提供的信貸期通常介乎一個月至兩個月之間。本集團致力維持對未償還貿易應收賬款的嚴格控制，務求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期覆核逾期結餘。本集團就若干貿易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提升信用的保障。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不計利息。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4,049,603	3,331,078
應收票據	451,561	491,465
減值	(535,516)	(526,476)
	<u>3,965,648</u>	<u>3,296,067</u>

作為本集團正常業務一部分，本集團將部分應收票據背書予本集團供應商，以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應收票據以業務模式持有，其目的是通過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及出售應收票據來達成。因此，自2019年1月1日起，本集團將列於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項下於2019年12月31日金額為人民幣451,561,157元的應收票據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2019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賬款包括兩個服務特許權安排下的應收款項合計人民幣209,656,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90,528,000元)。

於報告日期，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212,046	1,286,461
三至六個月	521,248	397,264
六個月至一年	869,541	804,586
一至兩年	1,106,148	698,670
兩至三年	195,295	65,166
三年以上	61,370	43,920
	<u>3,965,648</u>	<u>3,296,067</u>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526,476	358,992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5)	39,910	177,589
撥回(附註5)	<u>(30,870)</u>	<u>(10,105)</u>
於12月31日	<u>535,516</u>	<u>526,476</u>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日數釐定（即按產品類別、客戶類別及評級劃分）。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有關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計量的貿易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資料載列如下：

於2019年12月31日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的個別評估	481,387	481,387
以信貸風險組合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3,568,216	54,129
	<u>4,049,603</u>	<u>535,516</u>

	基準電價及 可再生能源 電價補貼	少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1%	5.28%	30.00%	50.00%	100.00%	1.52%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3,505,480	40,554	6,405	1,528	14,249	3,568,216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u>35,055</u>	<u>2,140</u>	<u>1,921</u>	<u>764</u>	<u>14,249</u>	<u>54,129</u>

於2018年12月31日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的個別評估	553,515	09,014
以信貸風險組合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2,777,563	17,462
	<u>3,331,078</u>	<u>526,476</u>

	基準電價及 可再生能源 電價補貼	少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	0.35%	30.00%	50.00%	100.00%	14.11%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2,653,839	100,312	4,858	5,792	12,762	2,777,563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	347	1,457	2,896	12,762	17,462

11.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為不計息且一般於六個月內結算。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	39,213	74,315
貿易應付賬款	97,350	74,130
	<u>136,563</u>	<u>148,445</u>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107,030	133,539
六個月至一年	18,810	4,112
一至兩年	5,024	6,214
兩至三年	3,424	1,570
三年以上	2,275	3,010
	<u>136,563</u>	<u>148,445</u>